

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文件

电信发〔2018〕26号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关于行业企业专家指导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的实施办法

为规范行业企业专家指导本科毕业设计（论文）流程，确保本科毕业论文工程化的质量，根据《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管理办法》和《南京信息工程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设计）工作实施细则》，特制定本办法。

一、总体要求

行业企业专家指导本科毕业设计（论文）实行“双导师制”，为每一位行业企业专家配备一位专业方向相关的校内专任教师，协助其开展毕业设计（论文）指导工作，保障整个指导过程符合学校和学院的相关管理规定，确保指导工作的顺利开展。行业企业专家指导本科毕业设计（论文）的过程总体要求如下：

（1）行业企业专家应为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或硕士学位，有丰富的科研工作和工程实践经验，责任心强、热爱教育事业的行业企业技术骨干或技术管理人员。

（2）由行业企业专家指导的毕业设计（论文），与由校内教师指导的毕业设计（论文）遵循相同的管理规定。（3）行业企业专家可采

用校区现场、电话咨询、在线等多种方式开展指导工作。

(4) 校内学生的管理工作由校内教师负责；前往行业企业专家所在单位开展毕业设计(论文)学生的管理工作主要由行业企业专家负责，同时涉及学校的相关事宜，由校内教师协助完成。

二、毕业设计(论文)的题目拟定

(1) 由校内教师联系行业企业专家进行沟通和交流，使行业企业专家了解学校和学院关于毕业设计(论文)的选题原则。

(2) 行业企业专家根据生产和科研资料，将现场生产案例或方案转化为毕业设计(论文)题目。

(3) 各专业将论文选题汇总上报学院，由学院组织校内专家对行业企业专家所提供题目的质量、重复率进行审议，确保题目和研究内容符合学校和学院对毕业设计(论文)的要求；将审议中发现的问题反馈至校内教师，由校内教师与行业企业专家沟通定稿。最后经教学副院长审核后，由校内教师协助行业企业专家填报至毕业设计管理系统，供学生选题。

三、开题

(1) 学生选题后，由校内教师告知行业企业专家选题情况，与行业企业专家就开题设计相关事宜进行沟通，要求其及时指导学生开展开题设计。

(2) 督促学生及时联系行业企业专家开展开题设计，并针对课题进行调研，编写任务书、开题报告。

(3) 由校内教师联合行业企业专家共同审核学生的毕业设计(论

文)任务书和开题报告,确定是否同意学生开题。

四、设计与研究

(1)校内教师主动与行业企业专家就设计与研究过程中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进行沟通,推进行业企业专家指导本科毕业设计(论文)顺利开展。

(2)由校内教师把握学生设计与研究的进度,督促学生主动向行业企业专家请教设计与研究过程中存在的问题,保证设计与研究的进度。

(3)行业企业专家亲临现场指导的,由校内教师积极配合,提供现场交流条件;学生前往行业企业专家单位开展咨询的,由校内教师联络相关事宜并确保学生的交通安全。

五、毕业答辩

(1)由校内教师牵头,行业企业专家共同参与研讨,根据毕业设计(论文)的完成情况和质量判断是否同意学生答辩申请。对于同意答辩申请的,由行业企业专家指导学生制作毕业答辩文案。

(2)学生完成毕业设计(论文)后,必须出具权威的论文查重报告。并符合南京信息工程大学的重复率相关要求。

(3)各专业集中组织答辩,答辩组由3~5名专家组成,邀请行业企业专家参加,严格按照有关要求对设计与研究成果进行最终把关。

(4)对设计与研究成果不合格的,退回修改。由校内教师牵头,行业企业专家共同讨论修改方案,并督促学生及时开展修改工作。

(5)各专业再次审查学生修改后的毕业设计(论文)材料,组

织补答辩工作，补答辩仍然不合格的，不同意通过答辩。

四、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实施。

电子与信息工程学院

2018年6月10日